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文件

苏建价站〔2018〕2号

关于江苏立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等 5家公司设立分公司备案的公告

根据建设部149号令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》第四章第二十三条以及《江苏省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〉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二十六条规定，江苏立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设立无锡分公司，江苏博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设立无锡分公司，江苏苏世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扬州分公司，建业恒安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泰州分公司，中证房地产评估造价集团有限公司设立南通分公司，经审核，已符合备案条件，准予备案，并予以公告，有效期为2018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。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

2018年1月24日

